引言：道家思想简介

一、道家学派概述

道家是中国先秦“百家争鸣”中涌现出的一个学派，因以“道”作为其学说的核心而被称作“道家”。因为其创始人老子谈道又论德，道、德一体，所以汉代的司马谈称道家为“道德家”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始称为“道家”。

道家肇始于诸子之先而不彰自显，影响所及周遍百家。老子归隐后不久，由于兵乱，周室典藏，分散民间，不复综窥全貌。各家学子遂在老子的基础上，从自己的立场出发，各执一端，各任其说，亦各逞干世之术于当时，繁衍成“九流”之别。各家虽独立门户，自成一派，而探其源流，则或多或少都与道家有关。

汉初，道家发展为“黄老之学”，提倡“无为而治”，受统治者推崇，盛行一时，直到汉武帝独尊儒术，罢黜百家，道家学术的优势地位从此骤然下降。东汉末年，道家的某些思想为农民起义所用，遂深入到社

老子，姓李名耳，字伯阳，谥曰聃。楚国苦县（今河南鹿邑）人，生活时代在春秋后期，约公元前571年至公元前471年之间，与孔丘同时而略早，曾任周王室的守藏史，掌管王室图籍。孔子到周，曾向他问礼。老子见周衰，即离去，莫知其所终。一说老子即太史儋，又一说老子即老莱子。

老子幼年牧牛耕读，聪颖勤快。晚年在故里陈国居住，后出关赴秦讲学，死于扶风。老子遗留下来的著作，仅有五千言，即《道德经》，也叫《老子》。

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会的下层，演变为道教，老子也被尊为教主。魏晋时儒道合流，又演化为“玄学”,奉《周易》、《老子》、《庄子》为“三玄”。玄学家大多是当时的名士，他们以出身门第、文才行止和虚无玄远的“清谈”相标榜，成为一时的风气。

自从儒家思想统治者被订为正统学说之后，道家在中国2000多年的历史中，总体上处于潜伏不彰的状态，但始终没有消亡，也从没有被人遗忘过。由于儒家善于守成，而道家长于应变，所以每到一种旧的体制弊端积重难返、危机四伏、革新和革命派起来救弊兴利之时，崇尚应时而变的道家思想就成为了理论武器。更为重要的是，源远流长的道家思想智慧，对中国的自然科学、社会科学、哲学和文学艺术等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，构成了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道家的主要代表人物是老子和庄子；最有代表性的作品也正是这二人的著作：《老子》和《庄子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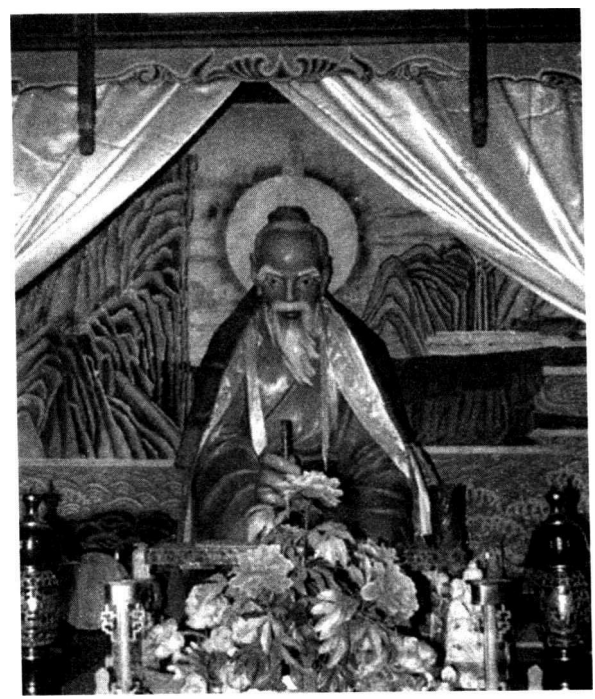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主要代表人物的生平

老子的生平

老子是春秋末期的杰出哲学家，姓李，名耳，字聃，亦称老聃。其生存的年代和经历，汉初就已不大清楚了。老子生活的周代制度，礼不下庶人，官学高居朝堂，普通仕子，难得看到各种宝贵文献。老子世代充任柱下史，执掌千年学库管钥，又做过周王朝的守藏室史（管理博物馆的官吏），使他能够广泛披阅历代秘档，研读诸类书籍，熟悉各种旧的典章制度，从而通晓历史，见闻广博，对宇宙、社会有更深刻的认识，凝聚深奥、玄妙的思想，成为古代社会不多见的智慧之星。后隐居在楚国苦县（今河南鹿邑）厉乡曲仁里，耕田教书，讲道论德。

老子的学问渊博，加上他的官方身份，使他在有生之年，已

经声名远播。天下学子，争相宗之为师，或受业于其门，或辗转相传。其情其景，可想而知。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曾记载孔子远道负笈到洛邑向老子请教“礼”的事情：鲁昭公二十四年（公元前518年）老子在京师洛邑任守藏室史时，孔子去拜见他，为的是参观他所收藏的文物典籍和请教礼仪制度。老子和孔子的主张相差甚远，他对儒学和孔子那种热衷于官场的态度是鄙视的，他认为礼乐是浮华的不实之学，礼仪的繁文缛节使人拘于小节，丧失淳厚朴实的本性。而人一旦失去纯真无瑕的本性，就会产生诈伪、争斗的邪念，给社会带来动乱。所以当孔子最后一次请教古礼或前圣古训的时候，老子就有些不耐烦地说：“你钻研的多半是古人的东西，可是古人已死，连骨头都烂成了灰，仅剩下那几句话而已。作为君子，如果生能逢时，倒可以出门坐车，摆摆阔气；如果生不逢时，就应像蓬草一样随风飘转而无所适求。我听说，做生意的人，往往把自己的货物囤积起来，好像什么都没有似的；德行丰厚的人，表面看去像个大傻瓜。你应该去掉你身上的骄气、贪心、自我表现和一切妄想，这对你没有什么好处。”当孔子要走时，老子为他送行时说：“富贵的人送人用财物，仁德的人送人用言辞，我不是富人，就送你几句话吧：聪明的人常遭困厄，是因为他喜欢议论别人；学问渊博的人常遭危险，是因为他好揭人罪恶；做人子女的应心存父母；做人臣属的应心存君上，不能只顾自己。”孔子为老子思想的深邃而感叹地说：“鸟，我知道它能在天上飞；鱼，我知道它能在水中游；兽，我知道它能在地上跑。但是龙，我不知道它如何乘风驾云上青天。老子就像龙一



司马迁《史记·老子列传》记载，先秦的老子就有三个，一位是楚苦县的李耳，一位是楚人老莱子，还有一位是周太史儋，世莫知其然否。真有点如传中孔子所形容：“鸟，吾知其能飞；鱼，吾知其能游；兽，吾知其能走。走者可以为罔，游者可以为纶，飞者可以为矰。至于龙，吾不能知，其乘风而上天。吾今见老子，其犹龙邪！”这条人间的龙出显隐灭，难以捉摸；“合而成体，散而成章，乘云气养乎阴阳”。孔子犹有如此感觉，何况常人！

样啊！”

老子的结局更是无人所知，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上说：“居周久之，见周之衰乃遂去。至关，关令尹喜曰：‘子将隐矣，强为我著书。’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，言道德五千余言而去，莫知其所终。”一句‘莫知其所终’就交代完了这位哲学大师的一生。

司马迁还交代了《老子》一书的来由，是一个叫尹喜的关令求得的。而这本书的来历还有一种说法：老子死后，他的门人记下他的思想言论，汇集在一起，辗转传习。到战国中叶，老子的三传弟子楚人环渊根据老子遗说，进行精心整理，著成《老子》一书，又称《道德经》。全文仅有5000余字，以民间谚语写成，以韵文诗的形式阐述了老子的深刻智慧。

庄子的生平

庄子（前369年~前286年），名周，战国时宋国蒙（今河南商丘县）人。关于庄子，《史记》上是这样说的：“庄子者，蒙人也，名周。周尝为蒙漆园吏，与梁惠王、齐宣王同时。其学无所不窥，然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，故其著书十万言，大抵率寓言也。作《渔父》、《盗跖》、《胠箧》以诋訾孔子之徒，以明老子之术。作《畏垒虚》、《亢桑子》之属，皆空语无事实。然善属书离辞，指事类情，用剽剥儒、墨，虽当世宿学不能自解免也。其言洋洋自恣以适己，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。”由司马迁的记述我们可以了解到：庄子在家乡当过漆园的小官，他学本老子，是老子的继承者；他学问渊博，善于做文章，擅长论辩，对当时的显学——儒家和墨家大加文诛笔伐，不被权贵所重。



相传庄子的先辈是宋国贵族的支裔，在一场内部斗争中遭到失败，被排斥在权势以外。后来的庄子离官隐居后就住在贫民窟，生活困苦，面黄肌瘦，靠打草鞋等

老子出生的传说

据传，被道教奉为太上老君的老子是彭祖的后裔，在商朝阳甲年，公神化气，老子寄胎于玄妙王之女理氏腹中。

一天，理氏在村头的河边洗衣服，忽见上游飘下一个黄澄澄的李子。理氏忙用树枝将这个拳头大小的黄李子捞了上来。到了中午，理氏又热又渴，便将这个李子吃了下去。从此，理氏怀了身孕。

理氏怀了81年的胎，生下一个男孩。这男孩一生下就白眉白发，白白的大络腮胡子。因此，理氏给他取的名子叫“老子”。老子生下来就会说话，他指着院子中的一棵李子树，说：“李就是我的姓。”

劳作维持生活，过着相当狼狈的日子。

在政治上,他鄙视权贵。《庄子·山木》篇记载：庄子穿着粗布衣服，上面还补着补丁，用麻绳绑着破鞋去拜见魏王。魏王说：“先生为什么这么狼狈呢？”庄子说：“这是贫穷，不是狼狈。对士人来说，不能实践道德的理想，那才是狼狈，衣服破了，鞋子磨穿了，只不过是贫穷，不是狼狈，这就是人们所说的生不逢时！王没有见过跳跳蹦蹦的猿猴么？它在大树林里，攀干援枝，善射的后羿、彭蒙也无奈它何。等到它离开山林，落到荆棘丛里，它就战战兢兢，难道是它的筋骨软了么？不！它是处势不便，未足以逞其能的缘故啊！现在我庄周处于昏君奸相之间，想要不狼狈，办得到么？”

当时各国都在竞相养士，搜罗知识分子，以庄子的才干和名气随便投奔一个诸侯或贵族门下,就可以‘食有鱼,出有车”,必能比“鸡鸣狗盗”者受到更高的礼遇。当时齐国稷下学宫正兴盛，像庄子这样的高士去了，也不愁没有一个位置。但庄子从未表示过任何从政的意愿，更不曾像儒、墨、法之士那样，游说诸侯，寻找从政机会，为统治者服务或为社会服务。他一生还轻视高官厚禄，逃避现实社会，只图逍遥自在。《史记》中记载,楚威王慕庄子之才,以千金聘请做宰相,可他对使者说“:千金，重利也；卿相，尊位也。子独不见郊祭之牺牛乎？养食之数岁，衣以文绣，以入太庙。当是之时，虽欲为孤豚，岂可得乎？子亟去，无污我。我宁游戏污渎之中自快，无为有国者所羁,终身不仕,以快吾志焉。’庄子的意思是:千金,利很重啊，卿相，位很尊贵啊，但这好比祭祀用的牛一样，畜养多年，衣以锦绣，但是当被牵进太庙做祭品时，就是想做个自由的小猪也不可能了！你快走开，不要玷污我，我宁愿在污泥水中自得其乐，也不受国君们的束缚，并且终身不去做官，以快吾志。所以庄子终身不仕，过着隐居的生活，只求心灵的不羁和精神的自由。

庄子深刻地体会到了天时、人事的变化无常，所以对一切都采取无所谓的态度，如《庄子·秋水》记载：惠施做了梁国的相，有人对他说：庄周来了，要取代你的相位。惠施害怕起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来，在国中搜了三天三夜。庄周去见他，说：南方有一种鸟，从南海出发，飞往北海，路上非梧桐树不栖，非练实不吃，非甘泉水不饮。有只猫头鹰，得到一只死老鼠，它看到这只鸟飞过，大叫一声：“吓！”现在，你也用梁国的相位来“吓”我么？！又如在生死问题上，他认为生死没什么区别，生不足喜，死不足悲。《庄子·列御寇》有这样一段记载：庄周快要死了，他的弟子们要厚葬他。庄子说：不用，把我丢在野外好了，“吾以天地为棺椁，以日月为连璧，星辰为珠玑，万物为赍送”。我的葬具还不齐全吗？还能再好吗？弟子们说：我们恐怕鸟吃掉你呵！庄周说：“在上为乌鸢食，在下为蝼蚁食，夺彼与此，何其偏也！”这些轶事说明，庄子极其愤世、厌世。

三、老子的思想智慧及评析

老子的思想智慧集中地体现在他的著作《老子》中，通过对本书来了解他的思想智慧，就会有一个较准确的把握。

老子是一个很有学问的人，他纵观历史上的成败、兴亡、祸福，集合以历史为主的各种学问，融会贯通，创造出自己的学说。

1.“道”——宇宙万物的产生和运行规律

在远古的时候，人们仰望苍天，俯视大地，沉湎于富于诗意的幻想中，那喷射出万道光芒的太阳，为什么从东方升起？那高悬在静谧夜空的月亮，为什么有盈有亏？江河为什么东流？春夏秋冬为什么会有规律地代换？还有人——我们自己又是从哪儿来的，为什么又会成为万灵之长？人们渴望对宇宙的了解，渴望揭开这些曾经困惑无数代人的谜底。老子这位距今

2000多年的智慧大师，“不出户”，“不窥牖”，沉浸在玄微的冥想之中，思索出了一种超越感觉、超越经验、超越具体事物的东西，用它来解释整个宇宙、社会、人类的起源与本质。这个东西就是“道”。那么，“道”是个什么呢？

（1）“道”是万物的本原。

老子是第一个提出了关于“道”的学说，把“道”作为最高的实体范畴，用以说明世界万物产生的根源及其运动变化的规律性问题。“道”又是人类社会所必须遵循的准则，是事物本原、本质和规律的总称，从而形成了以“道”为核心的哲学体系。

老子认为有了“道”就有了世界的原始统一体。《老子》中说：“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，寂兮寥兮，独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可以为天地母，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。”（《老子·二十五

老子和《道德经》
相传老子出关时，骑着青牛，到了我国西北沙漠以西的地方。
老子经过函谷关的时候，关令尹喜知道他将隐去，请老子著书。老子被尹喜的诚意感动，于是写下了他一生惟一的著作。这篇著作文字简约，内容却丰富而艰深，因为它的上篇言“道”，下篇言“德”，后人称为《道德经》或《老子》，共81章，5000余字。



老子的思想

老子的政治 理想是“小国寡民”社会，其具体情景是“……使人甘其食，美其服，安其居，乐其俗，邻国相望，鸡犬之声相闻，民至老死，不相往来”。这完全是一幅原始社会的图画。他反对儒家的“仁义”，主张“绝仁弃义”，指出“礼”是“乱之首”；又反对法治，认为“法令滋章，盗贼多有”，进而主张“绝巧去利”，仇视一切文明和进步。他还提出清静无为的主张，“无为”即“无智”、“无欲”，以至于“无为而治”；“无为”是策略，达到“无不为”的目的。

章》）就是说，在天地产生之前，有一种混沌未分的东西，它静寂无声，虚渺无体，独立自存，不消不亡，循环运行，永不歇息，它可以成为天地的产生者，不知道它的名字，就把它叫作“道”。

那么“道”的涵义究竟是什么呢？他说：“道之为物，惟恍惟惚。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；恍兮惚兮，其中有物；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；其精甚真，其中有信；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，以阅众甫。”（《老子·二十一章》）意思是，“道”这个东西，是恍恍惚惚的。在恍惚中有形象、有实物，深远幽暗中有精气，这精气非常纯粹，里面有可以信验的规律。从古及今，它的名字不会消失，凭着它可以包罗宇宙万象。这段话中的“惟恍惟惚”、“恍兮惚兮”、“窈兮冥兮”，都是形容道恍恍惚惚，难以测知；“其中有象”、“其中有物”、“其中有精”、“其中有信”，是说明道的实在性，而不是虚幻之物。老子强调道无形无状，而又有象有物，有精有信，是为了说明“道”不同于一般可感觉的事物，超



越了感觉，而又是客观存在的。老子把“道”的这种超越性描述为观而不可见，听而不可闻，触而不可得，三者混同一体，从上面看它不明亮，从下面看它不幽暗，迎着它不见其首，跟随它不见其尾。老子说得这么玄乎，其实是想说“道”既有着非具体可见的特点，又有着真实存在的特点，是这两种特点的统一体。老子对此分别加以规定，指出：“道”的超越性或“道”的非具体可见的特点表现为“无”，“道”真实存在的特点表现为“有”，所以“道”既是有，又是无；无是天地之始，有是万物之母；有和无出于一个来源，是异名同谓，虽然是两个名词而说的是一回事，这就玄而又玄了，虽玄而又玄，不容易懂，可是天地万物都是从这里出来的。

老子的以上论述说明：第一，“道”是看不见，听不到，摸不着的，即是无形、无声、无体的超感知的东西。第二，“道”是不分上下、不辨明暗、不见前后的无分别的状态；它是无形、无状、无象的“惚恍”，最终是归于“无物”。第三，“道”是虚无，但它却渊深得用不完，是万物的宗祖。第四，天地万物最终既生于“无”，又归于“无”。简单地说，“道”，你说它有它就有，因为它确实存在，确实在起作用；你说它没有它就没有，因为它超感知。所以它既是有又是无，万物出自于它，又复归于它。这听起来有些玄乎，但老子在这里并不是故弄玄虚。因为老子所理解的规律，包含着大量未被认识、未被掌握的规律，他直观地体悟到世界充满规律、被规律所支配，但又苦于讲不清这些规律的确定成分和全部细节，因此，他就把它规定为模糊范畴。这种做法是审慎的、稳妥的，至今都有价值的。

老子对于“道”的内涵，虽然说得含糊不清，陷于精神和物质没有明确区分的混沌状态，带有自我矛盾的两重性，但它能概括出一个最高实体的“道”作为世界万物的本原，并从总体上说明宇宙的构成问题，比仅用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（五行说）和天、地、风、雷、火、水、山、泽（八卦说）这些靠自然的特殊实物，来说明事物的多样性及其统一性，深刻得多，它标志着人类认识的深化。因此，《老子》书中形成了以“道”为最高实体的宇宙观，从人类理论思维的进程来看，它是比前人

有所突破；但从它还未构成具有完整意义的一元论的哲学形态来看，又还处于比较低级的阶段。就思维途径说，《老子》试图从具体实物（器、万物）的多样性及其变化的复杂性，抽象出统一的“道”，其出发点是唯物的，承认了“道”的实有性。但沿着从具体到抽象脱离了现实世界而成为“先天地生”的“无物”或“不可致诘”的“恍惚”，其归宿点又陷入了唯心主义。

(2)“道”生万物。

关于宇宙万物的本原，其他学派并未探究，但老子做了深入的探索，他凭借直觉，感到万事万物有一个共同的本原，但这个本原是什么？大地上草木繁茂，山河纵横，百兽率舞，天空中日月辉映，星汉灿烂，任何一种具体的物质形态都不可能是它们的共同本原，作为一个习惯于冥想的哲学家，他认为应有一种东西,先于万物而生,是天地万物的根源。它就是“道”。“道”虽然是“视之不见”“听之不闻”“搏之不得”,但又充塞整个天地之间，化生万物，孕育生灵，成为一切事物的内在核心,宇宙的内在支柱。天得到“道”,就会清明;地得到“道”,就会安宁;神得到“道”,就会灵妙;河谷得到“道”,就溢满；万物得到“道”，就会生育繁衍；侯王得到“道”，就会使天下安定。“道”就像万灵仙丹，使生物具有生命，又像鲧盗来的息壤，能从小到大、从少到多，生生不息，甚至从无到有，变化万端。“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万物”(《老子·四十二章》)，即“道”生出元气，元气又生出阴阳二气，阴阳二气相互交合而生出天、地、人，天、地、人又生出了万物。总的来看，老子关于“道”的学说是宇宙生成论，即“道”作为自然世界的总根据，演化出天地万物；同时又是本体论，即“道”作为世界的总根据决定着天地万物。老子是中国哲学史上第一个摆脱宗教或神话的束缚，从哲学的角度思考世界起源问题和存在问题的大哲学家。

(3)道法自然。

“道”生成万物，是万物存在的根据，那么“道”是怎样进行活动和遵循什么样的法则行事呢？老子提出了“道法自然”的著名命题。他说：“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”(《老

子·五十一章》),即人效法地,地效法天,天效法"道";"道"效法自然。所谓"道"效法自然,就是"道"不回避自然,在方为方,在圆为圆,即"道"不做作,一切因任自然。为什么呢?因为"道"是最根本的存在,是最后的根据,"道"可以说是无所效法,"道"是自然而然的。"道"生养万物,哺育了万物,却"生而不有,为而不悖,长而不宰"(《老子·五十一章》),就是说任万物自相治理,不加任何干预。从形式上看,"道"是无为的,它的一切作用都是无目的的,自然而然的;从实际作用看,由于不干扰,使万物能按自然之性充分发展,又是无不为的。"无不为"就是"道"产生天地万物,一切事物的产生发展都离不开"道"的作用。因为事物的产生、发展、灭亡是自然而然的,"道"的本性就是"法自然",因而"道"的作用自然渗透到万物的所有过程中。

道法自然,否定了上帝的最高主宰和神的权威,把万物生化看成自然过程。"莫之命而常自然"有其理论上的贡献。但是,对于这个"道",只能任其自然,人无能为力,这又反映出某些无可奈何的落寞心情。所谓"天之所恶,孰知其故";"天网恢恢,疏而不失",正是这种心情的反映。同时,强调效法天道,

在人类社会也要自然无为,则又贬低了人的能动作用,导致命定论的归宿。

老子的哲学思想是客观唯心主义,他对世界本原的认识概括为一个"道"字。"道"是什么?按他的话讲是一种"视之不见","听之不闻","搏之不得"的"先天地生","惚兮恍兮","寂兮寥兮","不可名状"的精神实体。因为它是无形体的虚无,故又称作"常无"。他认为宇宙的生长过程就是"天下万物生于有,有生于无";"道生一,一生二,二生三,三生万物",从无——有——万物,这就是以"道"为核心的唯心主义思想体系。



2."道"——万物变化的原因

春秋末年到战国初年,社会关系急剧变化。在这个激流的旋涡中,有的阶级上升,有的却没落,好似自然界"高岸为谷,深谷为陵"的变化一样,也出现"社稷无常奉,君臣无常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位”的社会景象。这个时期尖锐复杂的社会矛盾现象，促使当时的学者思索，形成了先秦时期丰富的辩证法思想。《国语·郑语》中记载了史伯和郑桓公的谈话：“夫和实生物，同则不继，以它平它谓之和，故能丰长而物生之。若以同裨同，尽乃弃矣。故先王以土和金、木、火、水杂以成百物”。这里的“和”是以一种元素同另一种元素相配合，求得矛盾的均衡和统一，如悦耳动听的音乐是“和六律”的结果，香甜可口的美味是“和五味”的结果；“同”是相同事物的简单重叠，没有差异和对立。不同的事物相互配合可以创造出新的事物，相同的东西不断重复则不可能发展。到史墨则进一步发展为“物生不两”，即事物在生长的过程中总存在着对立的矛盾双方。《周易》中阴爻和阳爻的对立和配合，也反映了矛盾两个方面相互对立又相互结合的情况。老子就是在吸收前人和同时代人思想基础上，把辩证法思想向前推进了一步，提出了“反者道之动”的命题。

“反者道之动”是指向自身反面转化，自我否定，是“道”运动的普遍法则。它是老子对自然和社会普遍矛盾和运动趋势的抽象概括，包含着深刻的辩证法思想。

（1）事物存在着普遍的矛盾性。

老子认为，无论在社会中还是在自然界，都存在着大量的矛盾。他提出了一系列的矛盾概念，诸如：大小、高下、生死、难易、进退、古今、祸福、有无、刚柔、正奇、曲全、枉直等近百对矛盾。反者道之动的“反”字，就是对这些矛盾的抽象概括。

老子不但看到了事物普遍存在着矛盾，而且也看到了事物的矛盾不是孤立的，双方相互联系、相互作用，共处于统一体中。他说：“有无相生，难易相成，长短相形，高下相倾，声音相和，前后相随，恒也。”（《老子·二章》）“有”与“无”，“长”与“短”，都是以其对立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。没有“有”也就没有“无”；没有“长”也就没有“短”。矛盾双方相互对立相互依存是恒常的规律。

老子还认为，事物的矛盾都是相反相成的，即以其对立面作为自己存在的前提，同处于一个统一体中，就是说相反的东

西有同一性。他举例说：看一下车轮子，就会发现，由于30根辐条凑集于一个轴圈上，才能支撑着车轮；因为轴圈中间是空的，才能穿过车轴，造成车子；揉土烧成陶器，陶器中间是空的才有它的功用；建造房屋要有门窗，房子和门窗中有空间，才有房屋门窗的作用。一物只有其“有”的方面，并不能发挥其作用，只有有其“无”的方面，“有”的作用才能发挥出来。老子举了实际生活中的例子后，还从抽象的意义上说明这种关系。他说：“曲则全，枉则直，洼则盈，敝则新，少则得，多则惑”（《老子·二十二章》），这是说，委曲反能保全，弯曲反能变直，低洼反能充盈；敝旧反能变新，少取反能多获，多智反而迷惑。老子在解释“难易相成”时说：“多易必多难”（《老子·六十三章》），即做事图容易，势必遭到困难，可谓欲速则不达。这是把“难”与“易”看成是统一事物矛盾的两个方面，它们相互依存、相辅相成。显然，这些论述，反映了老子的辩证思维水平。

老子思想的最宝贵之处是具有朴素的辩证法，他看到了事物对立的矛盾方面，诸如贵贱、福祸、善恶、生死等等。并认为对立的两方可以互相转化，他论述道：“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”，这种思想闪烁着朴素辩证法的光辉。但是他的辩证法思想只认为发展是循环，互相转化不需要条件，不经过斗争可以调和，最后又陷进形而上学的泥坑，而且作为没落阶级代表的老子竭力避免这种转化的发生。

（2）矛盾对立面会相互转换。

老子不仅看到了万物自身存在着矛盾，也看到了任何矛盾的双方无不向其反方向转动。他说：“物或损之而益，或益之而损”（《老子·四十二章》）；“甚爱必大费，多藏必厚亡”（《老子·四十四章》）；“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”（《老子·五十八章》）。这就是说，一切事物，有时减损它却反而增益了它，有时增益它却反而减损了它。过分的贪恋必定要遭大损失，过多的藏财匿宝必定要遭大丢失。灾祸啊，正是福分倚靠的地方；福分啊，正是灾祸伏藏的地方。



从引文中就可以看出，老子看到了“损”与“益”、“爱”与“费”、

“藏”与“亡”、“祸”与“福”之间，是相互渗透相互转换的。所以老子告诫后人：“将欲歙之，必固张之；将欲弱之，必固强之；将欲废之，必固兴之；将欲夺之，必固与之”（《老子·三十六章》）；“是以圣人方而不割，廉而不刿，直而不肆，光而不耀”（《老子　五十八章》）。也正是看到这种物极必反的规律，他告诫做人做事在坚持正确的原则时，注意灵活性，避免走极端，适可而止。也就是说，君子处事应做到有棱角而不伤人，廉洁而不害人，光明磊落而不炫耀自己。在军事上，要以退为进，以弱胜强，以少胜多。他指出，善用兵的人不敢先发制人，而宁愿后发制人，以退为进；他的阵势就是没阵势，敌人要抓住他的胳臂，他没有胳臂可抓，他不带任何兵器（任何东西都可成为他的兵器），这样敌人就打不倒他。打仗切不可轻视敌人，轻敌就必然失败。显然，老子对用兵的看法和兵家的孙武、孙膑的迥然不同。《孙子兵法》认为打仗要先发制人，后发必受制于人，制人而不制于人，以进攻争取主动，获得胜利；行军打仗要研究阵势、套路。而老子却力争以静制动：“善为士者不武，善战者不怒，善胜者不与”（《老子·六十八章》），意思是说，真正的武士并不剑拔弩张，张牙舞爪；善于打仗的人，并不怒发冲冠；善于战胜敌人的人，并不与敌人为敌。他主张以冷静、平淡的超然态度对待战争，这样才能“挫其锐”，寻找到破绽，而出奇制胜，达到了以弱胜强，以柔克刚。所谓“以正治国，以奇用兵”（《老子·五十七章》），就是他的用兵主旨。

这些的确是从丰富斗争经验中总结出来的思想智慧结晶，他的原理，落到革命者手里，可以净化为光明正大的对敌斗争的策略；落到纵横家之流手里，就变成了阴谋诡计。

历尽了人世沧桑的老子，看到了事物向反面转换，不是一下子就完成的，而是有一个量变的过程。他说：“合抱之木，生于毫末；九层之台，起于累土；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”（《老子·六十四章》）；“图难于其易，为大于其细。天下难事，必作于易；天下大事，必作于细”（《老子·六十三章》）；“天下柔弱莫过于水，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先。以其无以易之也。故弱胜强，柔胜刚，天下莫能知，莫能行”（《老子·七十八章》）。图谋解决困

难，要从容易的地方入手；干大事，要从细微之处做起。天下的难事，必定要从容易的地方做起；天下的大事，必定要从细微的地方做起。天下最柔弱的东西莫过于水了，但是，攻破坚固的东西没有什么能胜过它。因为它是没有什么东西能代替的。所以，弱能胜强，柔能胜刚；天下的人都知道这个道理，却都不这样做。

这些论述揭示出事物的发展有一个由小到大，由低向高，由近及远，由易而难，由弱变强，由柔而刚的过程。老子看到了事物的量变到了一定程度时，会自我否定，相互转换，实现质变。于是他告诫人们“为之于未有，治之于未乱”（《老子·六十四章》），即要防微杜渐。

(3)弱者道之用。

老子通过矛盾存在、矛盾转换得出的结论是“弱者道之用”，无条件地把“柔弱胜刚强”当作普遍原则。他说：“人之生也柔弱，其死也坚强。万物草木之生也柔脆，其死也枯槁。故坚强者死之徒，柔弱者生之徒。是以兵强则灭，木强则折。坚强处下，柔弱处上。”（《老子·七十六章》）这里认为“人”和“万物草木”初生时虽然柔弱，但生机勃勃，活力充盈，可是一旦壮大或坚强了，便会逐渐走向衰败和死亡。这是符合事物的发展规律的，但老子却陷入了形而上学，得出了“坚强处下，柔弱处上”的结论。

老子的辩证法不彻底，有两方面的原因，从实践上看，他自身处于没落的贵族阶级之中，对前途时刻怀着将要灭亡的忧虑，不愿正视矛盾、解决矛盾以推动事物发展，而是企图阻止事物前进，使之凝固不动；从理论上看，他以虚静为本，“夫物芸芸，各复归其根。归根曰静，静曰复命”（《老子·十六章》），万物的根是“道”，生于“道”而复于“道”，“道”就是无，

庄子（约前369～前286年），名周，战国蒙（今河南省商丘民权）人，是继老子之后，战国时期道家学派的代表人物。同时他也是一位优秀的文学家、哲学家。他以其代表作《庄子》（又被称为《南华经》）阐发了道家思想的精髓，发展了道家学说，使之成为对后世产生深远影响的哲学流派。



就是静，所以“归根曰静”万物无条件循环。陷入形而上学。

庄子的思想

庄子继承和发展老子“道法自然”的观点，认为“道”是无限的，“无所不在”的，强调事物的自生自化，否认有神的主宰。

庄子的思想包含着朴素辨证法因素，他认为“道”是“先天生地”的，从“道未始有封”（即“道”是无界限差别的）。他看到一切事物都处在“无动而不变，无时而不移”中，却忽视了事物本质的稳定性和差别性。主张齐物、齐是非、齐生死、齐贵贱，幻想一种“天地与我并生，万物与我为一”的主观精神境界，安时处顺，逍遥自得，倒向了相对主义和宿命论。

3.为学与为道——认识世界的方式

“道”是宇宙万物的本原，所以“道”也是认识的对象。在认识上有两种方式：一种是“为学”，一种是“为道”。“为学”就是追求对外物不断地认识，知识就会增加；“为道”就是对产生宇宙万物的“道”的把握或体会。如何“为道”？老子将“为学”和“为道”联系起来说：“为学日益，为道日损，损之又损，以至于无为，无为而无不为。”（《老子·四十八章》）“为学”，天天接触具体事物，天天增加具体知识，所以叫“日益”。而“为道”，要得到一般的道理，要天天减少具体知识，因此叫“日损”。为什么“为道”要“日损”呢？按照老子对“道”的解释是“无”，因为它是对宇宙万物的最高抽象，没有任何规定性；但它又是“有”，因为它是客观存在的。是“无”，靠对具体事物的认识来认识“道”是不可能的；是“有”，人就得通过一定的方式认识到它的存在。“日损”，就是必须认识，又不能拘泥于具体的规定性，只有对具体规定性“损之又损”（抽象），抛弃一切具体的知识，才能体会到“道”。



正是从这点出发，老子反对去认识客观世界的具体事物，更反对用感官去接触客观事物，甚至干脆取消感性认识：“塞其兑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堇。开其兑，济其事，终身不救”（《老子·五十二章》），就是说，人们要塞住耳目口鼻这些感官的窍穴，关上感觉的门户，才能终身没有毛病；反之，要是主动地感知外界的事物，就会终身不可救药。因为“道”是对具体事物的最高抽象，在抽象的过程中，具体事物的规定性被逐渐“抽”去了。因此这时通过对具体事物认识来求“道”就不仅不可能，反而会干扰对“道”的体会。所以老子说：“不出户，知天下，不窥牖，见天道。其出弥远，其知弥少。是以圣人不行而知，不见而名，不为而成。”（《老子·四十七章》）意思是，

不出大门就可以知道天下大事；不望窗外就能认识产生万物的“天道”之理越是广泛地接触世界，得到的知识就越少，因此，圣人没有经历什么事情，却什么都知道；没有看见什么东西，却什么都明了；没有干过什么工作，却能得到成功。而执著于认识具体事物获取的知识，影响从全面、根本上去思考，则有碍于对“道”的体会，因为“五色令人目盲，五音令人耳聋，五味令人口爽”（《老子·十二章》）。

那究竟如何知“道”呢？老子认为“道”既不能由感官感知，也不能由一般理性思维把握，只能用一种静观的方法直接体悟：“塞其兑，闭其门，挫其锐，解其纷，和其光，是谓玄同”（《老子·五十六章》）；“致虚极，守静笃。万物并作，吾以观复。夫物芸芸，各复归其根。归根曰静，是曰复命，复命曰常，知常曰明。不知常，妄作，凶”（《老子·十六章》）。这就是说，塞着有欲的孔窍，关闭贪欲的大门，消磨自己的锋芒，解除自己的怨恨，混沌一切景象，叫作“玄同”。要达到“玄同”，就要澄心静虑，使虚寂达到极点；复杂纷纭的万象，循环往复之后归于静寂，回到它们的本初——自然而然的状态，即“道”。这种内心直观的方法，老子叫作“涤除玄览”，就是清空内心，使其如清澈幽深的镜子，不沾一点灰尘，万象本原自然呈现。

老子希望以内心的“玄览”来认识“道”，然后再用“静观”来通观万物，试图追寻一种理性直观，来达到主观和客观的绝对同一，就是“玄同”的境界。他不谈什么“生而知之”，也不说“耳目之实”的感觉经验，避开学问思辨的理性知识，只是深深追求那一澄心静虑下的——“不自见故明，不自是故彰”（《老子·二十二章》）的心灵自由状态，以此体验“道”之所在、所是。

后来的稷下道家的“静因之道”，荀况的“虚壹而静”都是老子“静观”、“玄览”思想的继承和发展。老子看到了感性认识的局限性和表面性，理性认识的相对性和有限性，企图用静观、玄览的方法，达到感性和理性的直接统一，陷入了神秘主义。

4.“小国寡民”——社会的理想形态

老子所处的时代是列国兼并、大国争霸的时代。小国岌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